

深圳市傲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情况概述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深圳市傲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 -39,001,474.82 元，公司实收股本总额 30,015,178.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并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业绩亏损原因

报告期内由于运营商投资预算整体压缩导致公司的大数据安全审计业务的收入同比大幅下降，且为了保持未来业务的持续性，公司虽已通过人员和薪资优化降低了人员及成本费用开支，但未能做到与营收的同等降幅，同时公司在拓展新的商业机会和客户中为了快速完成项目交付，在合法合规及符合客户要求的前提下，直接采购市场上已有的成熟产品与公司产品整合后快速实现项目交付，虽然增加了采

购成本的支出，但相应加快了公司的项目交付时间以及降低了产品的开发风险，综合以上情况导致公司本年度亏损较大。

三、拟采取的措施

- 1、梳理优化业务线，保持业务健康线，平衡好生存与发展，实现创新业务突破；
- 2、提高产品化程度，减少定制化开发，提高效益；
- 3、加强公司业务能力的提升和资源的整合，在原有成熟市场拓展新的产品线，同时积极拓展新客户，寻求更多业务合作的可能性；
- 4、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加强项目管理，优化成本费用控制及加强对应收账款的催收。

四、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傲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傲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傲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3日